
内 容:

三江县丹洲村，人称“水中之洲”，是一个面积 1.6 平方公里四面环水的江中小岛。岛上居住苗、瑶、侗、壮、汉五个民族 220 户 1100 多人。1591 年至 1952 年，丹洲村曾是三江县的县衙所在地，从明朝万历年至今，已有 400 多年历史。岛上不仅拥有东门、北门、粤闽会馆、书院、古城墙、县衙、明清民居等明末清初建筑，还有大草坪、竹林、古榕树、鹅卵石河滩等众多独特自然景观。

浓郁的民族风情、厚重的文化底蕴、秀美的自然风光使丹洲村民族文化旅游具有极大的开发前景，完全具备成为广西的“凤凰城”的条件，使其成为我国西部地区乃至全国的一个旅游热点。近几年，丹洲村旅游业发展也取得了一定成效。2004 年，到丹洲旅游的游客达 6 万多人，带动当地消费 300 多万元，丹洲村人均收入达到 2047 元，高于三江县平均水平。

但丹洲旅游业在发展中存在不少问题，如果不引起有关部门重视，及时加以解决，将会使丹洲这一得天独厚的旅游资源受到破坏甚至消失殆尽。这些问题主要表现为：

1、宣传不到位，发展相对缓慢。尽管丹洲近几年旅游业有了一定的发展，但游客大都是来自柳州本地和附近周边地区，远没有成为广西的旅游热点，这与其拥有的优越的旅游资源是很不相称的。

2、缺乏长远统一规划。近几年，随着收入逐步提高，居民在岛上陆续建造住房，不少是两层楼房。这些“不土不洋”的建筑物，与岛上东门、北门、粤闽会馆、书院、古城墙、县衙、明清民居等明末清初古建筑格格不入，严重破坏了岛上人文景观。

3、岛上“脏、乱、差”现象依然存在。不少居民将自己的木柴、沙子等物随意堆放在街道上，古城墙上无人清扫，布满灰尘，严重影响了岛上景观。

4、对文物保护与挖掘力度不够。由于缺乏资金投入，岛上古建筑缺乏保护，设施简陋。不少介绍古建筑物的碑文制作十分简陋，文中甚至出现错字。例如，粤闽会馆的碑文上居然将“气势恢宏”写成“气势辉宏”，令游客大倒胃口，使丹洲厚重的历史文化底蕴荡然无存。

办 法:

- 1、由于县级旅游和文化部门力量不足，建议由市旅游、文化、规划部门制订丹洲建设发展规划，保护丹洲古城不被破坏。
- 2、借鉴湖南凤凰古城旅游开发经验，通过招商引资方式引进有实力的旅游开发公司投资丹洲文化旅游开发，以解决建设资金不足问题。
- 3、建议旅游和宣传部门联合加大宣传力度，组织拍摄丹洲电视风光片，向全国宣传丹洲浓郁的民族风情、厚重的文化底蕴、秀美的自然风光。通过把丹洲打造成广西的“凤凰城”，拉动柳州县域经济发展，使三江这个国家级贫困县尽快实现脱贫致富目标。

审查意见:

